

國立高雄大學英文能力檢定考試費用補助辦法

100年6月1日第7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，100年6月10日第116次行政會議通過
依104年4月10日第144次行政會議決議修正第5條及法規格式
104年3月17日第5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修正第2條，104年5月12日第6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修正第5條，104年9月18日第116次主管會報修正第2條，104年10月2日第147次行政會議修正第2條，104年10月26日發布

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學生英文學習動機，本校提供英語能力檢定考試獎助學金，獎勵學生參加英文相關檢定測驗，於測驗中爭取優異成績，提升學生語言學習能力，設置「國立高雄大學英文能力檢定考試費用補助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第二條 獎勵對象及標準：凡本校大學部學生（除西洋語文學系），於本校在學期間參加英文檢定通過以下標準者：

- 一、GEPT 高級初試。
- 二、TOEFL(IPT)550 以上。
- 三、TOEFL(CBT)213 以上。
- 四、TOEFL(IBT)79 以上。
- 五、IELTS 國際英語測驗 6 級以上。
- 六、TOEIC750 以上。
- 七、Cambridge Certificate 英國劍橋大學國際英文認證 3 級 FCE Grade B 以上。

西洋語文學系學生則依「國立高雄大學西洋語文學系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費用補助辦法」辦理。

第三條 學生於畢業前檢附英檢測驗成績單影本(需攜帶成績單正本和學生證正本驗證)至通識教育中心申請。西洋語文學系學生則向該系申請之。

第四條 通過檢測之每名學生補助新台幣 200 元，並限申請一次，相關經費由通識教育中心語言實習費支應。西洋語文學系學生則由該系語言實習費支應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經通識教育中心中心會議、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，修正時亦同。

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。